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集團增持股份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內資股收購

董事會已接獲浙江升華通知，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交易時段後)與某些賣方訂立了內資股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浙江升華將按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價格向賣方收購合共24,470,000股內資股。

H股收購

董事會亦已接獲陞洋通知，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交易時段後)與上述相同的賣方訂立了H股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陞洋將按每股H股0.22港元的價格向賣方收購合共24,470,000股H股。

控股股東集團增持股份

於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前，控股股東集團實益擁有合共168,846,930股內資股及93,130,000股H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72%。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完成後，控股股東集團將合共擁有193,316,930股內資股及117,60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1.38%，並將繼續為單一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內資股收購

董事會已接獲浙江升華通知，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交易時段後)與某些賣方訂立了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內資股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浙江升華將按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價格向賣方收購合共24,470,000股內資股(「**內資股收購事項**」)。

據浙江升華所告知，內資股收購事項項下的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對價是有關各方在計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之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97,014,000元(相等於約105,336,000港元)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H股0.075港元溢價約220.00%及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19元(相等於約0.21港元)溢價約15.79%。

內資股收購事項將在(其中包括)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就收購的內資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完成後生效，預計將在內資股股份轉讓協議日期起計大約十(10)個工作日內完成。

H股收購

董事會亦已接獲陞洋通知，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交易時段後)與上述相同的賣方訂立了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H股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陞洋將按每股H股0.22港元的價格向賣方收購合共24,470,000股H股(「**H股收購事項**」)。

據陞洋所告知，H股收購事項項下的每股H股0.22港元的對價是有關各方在計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之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97,014,000元(相等於約105,336,000港元)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H股0.075港元溢價約193.33%及較於二零二二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19元(相等於約0.21港元)溢價約4.76%。

H股收購事項預期將於H股股份轉讓協議日期起計大約十(10)個營業日內完成。

進行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的原因

據控股股東集團所告知，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乃鑑於其對本集團未來前景及長遠發展以及中國移動互聯網服務行業的持續健康增長的堅定信心而進行。

控股股東集團增持股份

於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前，控股股東集團實益擁有合共168,846,930股內資股及93,130,000股H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72%。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完成後，控股股東集團將合共擁有193,316,930股內資股及117,60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1.38%，並將繼續為單一控股股東。

董事預期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擬進行的交易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及於內資股收購事項及H股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乃由公眾人士持有。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ii)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及(iii)提供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服務。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如欲查詢有關本集團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andpage.com.cn)上發佈的有關文件。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公司」	指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106)
「控股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集團」	指	浙江升華及陞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海外上市外資股，於GEM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陞洋」	指	陞洋有限公司，浙江升華的全資附屬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中國持牌銀行於其正常營業時段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期(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或法定假日)
「浙江升華」	指	浙江升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控股股東，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於本公告內，以人民幣列值的金額乃以人民幣0.9210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即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並無作出任何聲明表示港元為單位的款項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或可予兌換。本公告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

承董事會命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王鋒

中國杭州市，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王鋒先生、管子龍先生及徐劍鋒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楣先生、黃廉熙女士及黃軒珍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且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andpage.com.cn。

* 僅供識別